



G248 线巴下寺至虎关段升级改造项目管 养设施房建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交易编号: A03-1262000022433349J-20240828-051222-6

招标编号: GZ2408161-G248GY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G248 线巴下寺至虎关段升级改造项目管养设施房建工程已由甘肃省交通运输厅以《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关于 G248 线巴下寺至虎关段升级改造项目调整祁家集养护工区设计变更方案和费用的批复》甘交许可【2025】201 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甘肃交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中央车购税补助及省级一般债券等:出资比例(%) :100，招标人为 甘肃交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批复的招标组织方式为委托招标，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括、招标范围以及资格条件

2.1 建设地点: 甘肃省临夏州广河县

2.2 项目建设规模及技术等级: 总建筑面积 1828.16 平方米，其中综合楼为二层，钢架结构，建筑面积 1280 平方米；车库建筑面积 315 平方米；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177 平方米；污水处理间 56.16 平方米。

2.3 招标范围:

标段编号: BH-FJ-01

标段号	招标范围
BH-FJ-01	承担标段范围内的养护工区房屋建筑及配套工程的施工准备、施工及缺陷责任期内修复以及施工过程中的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等相关施工任务。（具体工程量详见工程量清单）。

2.4 资格条件

标段号	资格条件要求
BH-FJ-01	1. 资质要求: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2. 业绩要求:



近 5 年（2020 年 7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交工（或竣工）时间为
准）至少独立完成过 1 项建筑面积不少于 1000m² 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并
通过交工（或竣工）验收。

3. 信誉要求：

投标人凡在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最近年
度公路施工企业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结果中或甘肃省 2024 年度公路建设项目
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中，被交通运输部或甘肃省交通运输厅评为 D 级或曾
被评为 D 级但处罚期限未过的，不得参加投标。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1) 被省级以上交通运
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2) 被责令停
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5) 在“信
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
人名单；(6)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项目总工在近
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4. 财务要求：

投标人 2024 年度的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比率不小于 1；

5. 项目经理：1 名，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
注册建造师证书并注册在本单位，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类证书并
在有效期内（必须有能证明在有效期内的附页）。5 年及以上建筑工程施工
经验，在 1 项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标段中担任过项目经理职务。

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
从该项目撤离（投标人需书面承诺）。

6 项目总工：1 名，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类证书并在有效期内（必须有能证明在有效期内的附页）。8 年及以上建筑
工程施工经验，在 1 项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标段中担任过项目总工（或技术
负责人）。

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
该项目撤离（投标人需书面承诺）。



2.5 本次招标工程共分为1个标段，具体标段划分、起讫桩号、主要工程内容、工期等见下表：

标段号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资料）	工期（日历天）	备注
BH-FJ-01	承担标段范围内的养护工区房屋建筑及配套工程的施工准备、施工及缺陷责任期内修复以及施工过程中的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等相关施工任务。（具体工程量详见工程量清单）。	365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5-09-10, 计划交工日期：2026-09-10, 缺陷责任期：2年, 保修期：5年。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资质要求、财务要求、业绩要求、信誉要求、项目经理、项目总工，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投标人应具备的具体资格审查条件，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在甘肃省2024公路建设项目施工企业信用评价中被评为不同信用等级的每个投标人，最多可申请标段的数量：AA级：1个、A级：1个、B或C级：1个，允许每个投标人中标的标段数量：AA级：1个、A级：1个、B或C级：1个投标人投标标段数量超过允许投标人投标标段数量时，相关投标均无效。

在甘肃省上述年度公路建设项目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中尚未取得信用评价的投标人，其信用等级参照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该年度或上一年度（该年度尚未公布时使用上一年度）公路施工企业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结果。尚无全国综合评价结果的投标人，其信用等级参照注册地省级信用评价结果确定；投标人尚无全国和省级信用评价结果的，若无不良信用记录，可按A级对待，若有不良信用记录，视其严重程度按B级及以下对待。联合体形式投标的，信用评价结果以联合体中各方最低的为准。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 招标文件获取

4.1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采购文件）。

4.2 投标人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平台（网址：

<https://ggzyjy.gansu.gov.cn>）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

4.3 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我要投标”的起止时间要求如下：网上我要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规定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geq 5$ ）。

4.4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08-07 18:00 至 2025-08-12 18:00（（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不休息）。

4.5 CA 互认平台业务咨询电话：0931-4267890，技术支持电话：0931-4267890。

4.6 其他补充内容：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 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本项目开标和评标活动通过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

5.3 网上开标时间：投标文件上传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08-29 09:00

5.4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5.5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投标人 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



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您的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网上开标时间：2025-08-29 09:00； 网上开标地点：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5.6 其他补充内容： /

6. 发布媒介本项目的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告、补遗、变更公告等信息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甘肃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甘肃省电子招投标服务平台(<https://pzxx.ggzyjy.gansu.gov.cn/index>)，甘肃省交通运输厅(<http://jtys.gansu.gov.cn>)，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gansu.gov.cn>) 上发布。

7.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双信封形式。评标方法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8. 招标工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8.1 公示制度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将评标结果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在相关网站上公示不少于 3 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提出。

8.2 异议、投诉处理

8.2.1 异议处理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异议以及招标人的答复，均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 在“异议与答复”菜单中完成。

(2) 投标人对开标如有异议，应在“电子交易系统”提出。

(3)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如有异议，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投标人提出异议以及招标人的答复均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

8.2.2 投诉处理



行政监督部门按照《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13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第23号令修改）、《关于建立健全招标投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长效机制的通知》（发改法规〔2021〕240号）、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接受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按照上述规定执行。

9. 联系方式

投标人：甘肃交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高新区飞雁街98号 邮编：730010 联系人：靳先生 电 话：0931-4537171 传 真： 电子邮件：4184330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飞雁街118号 邮编：730010 联系人：袁芸 辛渊 联系电话：0931-2909719 传 真： 电子邮件：850137305@qq.com
---	--

2025年8月7日